

項目 等級	補助金額
第一等	艙等：經濟艙
第二等	補助往返機票費上限（檢據核實報銷）：
第三等	歐洲地區每名四萬元 美洲地區每名三萬元 亞洲地區每名一萬五千元
備註	<p>1.獲獎學生申請差旅費補助，以申請者一人為限。</p> <p>2.參加第一等至第三等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獲得全場大獎、金獎、銀獎及銅獎，出國領獎須由指導老師（以一位為限）陪同參加者，指導老師依國家地區核發同等級之機票費補助。</p>